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雷主持，应与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10月21日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及表决合法、有效。

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充分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关于股权激励计划所涉相关权益注销的规定。同意注销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124,551份股票期权，其中拟注销首次授予股票期权77,963股，预留股票期权46,588股。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